

## 中華民國 102 年全國運動會射擊技術手冊

中華民國 102 年 6 月 20 日臺教體署競(二)字第 1020017121 號函修正公布

### 壹、射擊運動組織：

- 一、國際射擊運動聯盟 (ISSF)  
主 席：Olegario Vazquez Rana  
秘書長：Franz Schreiber  
電 話：+49-89 5443550  
傳 真：+49-89 54435544  
會 址：Bavariaring 21 D-80336 Munchen, Germany  
電子郵件：munich@issf-sports.org

- 二、亞洲射擊總會 (ASC)  
主 席：H.E. Sheikh Salman Al-Sabah  
秘書長：Li Feng  
電 話：+965 1840040 Ext：225/226/101  
傳 真：+965 24676303、+965 24729969  
會 址：P.O. Box 195, Hawally, 32002, KUWAIT  
電子郵件：asc@asia-shooting.org

- 三、中華民國射擊協會 (CTSA)  
理事長：郭中興  
秘書長：劉玉珠  
電 話：(03)211-5636  
傳 真：(03)211-5635  
電子郵件：nsa2001@ms62.hinet.net  
通訊處：(333)桃園郵政 1-50 號信箱

### 貳、競賽資訊：

- 一、大會日期：中華民國 102 年 10 月 19 日至 24 日。
- 二、比賽日程：  
飛靶槍：中華民國 102 年 10 月 14 日至 18 日，共計 5 日。  
空氣槍：中華民國 102 年 10 月 19 日至 22 日，共計 4 日。
- 三、飛靶比賽場地：宜蘭四方林靶場 (宜蘭縣大同鄉寒溪段 411 號)。  
空氣槍比賽場地：臺北市立體育學院**行政大樓** B201 (111 臺北市士林區忠誠路 2 段 101 號)。

### 四、比賽項目：

#### (一)【男子】

- 1、男子 10 公尺空氣手槍團體賽。
- 2、男子 10 公尺空氣手槍個人賽。
- 3、男子 10 公尺空氣步槍團體賽。
- 4、男子 10 公尺空氣步槍個人賽。

- 5、男子定向飛靶團體賽。
- 6、男子定向飛靶個人賽。
- 7、男子不定向飛靶團體賽。
- 8、男子不定向飛靶個人賽。
- 9、男子雙不定向飛靶團體賽。
- 10、男子雙不定向飛靶個人賽。

(二)【女子】

- 1、女子10公尺空氣手槍團體賽。
- 2、女子10公尺空氣手槍個人賽。
- 3、女子10公尺空氣步槍團體賽。
- 4、女子10公尺空氣步槍個人賽。
- 5、女子定向飛靶個人賽。
- 6、女子不定向飛靶個人賽。
- 7、女子雙不定向飛靶個人賽。

預定賽程表

飛靶賽程（宜蘭）10月13日（星期日）	
1	飛靶裁判會議、領隊會議、雙不定向賽前練習、裝備檢查
10月14日（星期一）	
1	女子雙不定向飛靶個人資格賽（90靶）
2	男子雙不定向飛靶個人資格賽及團體賽（90靶）
10月15日（星期二）	
1	女子雙不定向飛靶個人資格賽（30靶）
2	男子雙不定向飛靶個人資格賽及團體賽（60靶）、決賽
3	賽前練習、裝備檢查（定向飛靶、不定向飛靶）
10月16日（星期三）	
1	女子定向飛靶個人資格賽（50靶）
2	男子定向飛靶個人資格賽及團體賽（50靶）
3	女子不定向飛靶個人資格賽（50靶）
4	男子不定向飛靶個人資格賽及團體賽（50靶）
10月17日（星期四）	
1	女子定向飛靶個人資格賽（25靶）、決賽
2	男子定向飛靶個人資格賽及團體賽（50靶）
3	女子不定向飛靶個人資格賽（25靶）、決賽
4	男子不定向飛靶個人資格賽及團體賽（50靶）
10月18日（星期五）	
1	男子定向飛靶個人資格賽及團體賽（25靶）、決賽
2	男子不定向飛靶個人資格賽及團體賽（25靶）、決賽

空氣槍賽程（臺北體院）10月18日（星期五）
------------------------

1	空氣槍裁判會議、領隊會議、男空手賽前練習、裝備檢查
10月19日(星期六)	
1	男子十公尺空氣手槍個人資格賽及團體賽(60發)、決賽
2	男子十公尺空氣步槍賽前練習、裝備檢查
10月20日(星期日)	
1	男子十公尺空氣步槍個人資格賽及團體賽(60發)、決賽
2	女子十公尺空氣手槍賽前練習、裝備檢查
10月21日(星期一)	
1	女子十公尺空氣手槍個人資格賽及團體賽(40發)、決賽
2	女子十公尺空氣步槍賽前練習、裝備檢查
10月22日(星期二)	
1	女子十公尺空氣步槍個人資格賽及團體賽(40發)、決賽

五、參加辦法：

- (一) 戶籍規定：須符合競賽規程第5條相關規定。
- (二) 年齡規定：須年滿12足歲(民國90年10月19日以前出生)。
- (三) 註冊人數：
- 1、 男子：15名選手，可兼項(步槍3、手槍3、定向飛靶3、不定向飛靶3、雙不定向飛靶3)。
  - 2、 女子：15名選手，可兼項(步槍3、手槍3、定向飛靶3、不定向飛靶3、雙不定向飛靶3)。
  - 3、 每單位每項只能派1隊(3名選手)參加團體比賽，每1項目至多派3名選手參加。
- (四) 參賽標準：

項目	參賽成績標準	射擊發(靶)數
男子10公尺空氣手槍	400分	60發
女子10公尺空氣手槍	280分	40發
男子10公尺空氣步槍	430分	60發
女子10公尺空氣步槍	300分	40發
男子定向飛靶	75分	125靶
女子定向飛靶	45分	75靶
男子不定向飛靶	75分	125靶
女子不定向飛靶	45分	75靶
男子雙不定向飛靶	90分	150靶
女子雙不定向飛靶	72分	120靶

六、註冊：由各縣市政府依據競賽規程第7條規定辦理。

七、比賽辦法：

- (一) 比賽規則：採用中華民國射擊協會最新修訂出版之規則(以全運會公報公告

之版本為主)；如規則解釋有爭議，以英文版為準。規則中如有未盡事宜，則以審判委員會議之決議為最終判決。

(二) 比賽制度：依據規則規定辦理。

(三) 比賽規定：

- 1、空氣手槍：資格賽男子每1射手在規定時間內射擊60發、女子40發(每發10分)，個人成績總和錄取最優前8名參加決賽，決賽依據規則採淘汰賽制(不計資格賽成績)方式進行，直到銅、銀、金牌確定為止。團體成績以各單位該項3人資格賽成績之總和判定名次。
- 2、空氣步槍：資格賽男子每1射手在規定時間內射擊60發、女子40發(每發10.9分)，個人成績總和錄取最優前8名參加決賽，決賽依據規則採淘汰賽制(不計資格賽成績)方式進行，直到銅、銀、金牌確定為止。團體成績以各單位該項3人資格賽成績之總和判定名次。
- 3、定向、不定向飛靶：資格賽男子每1射手射擊125靶(每靶1分，分5盤進行)，女子75靶(每靶1分，分3盤進行)，個人成績總和錄取最佳前6名參加決賽(如未達7人不決賽，以資格賽成績排定名次頒獎)，決賽(不計資格賽成績)每人加射定向16靶(不定向15靶)以判定名次，5、6名淘汰，3、4名進行銅牌賽，1、2名進行金牌賽，各項獎牌賽(不計資格賽及決賽成績)每人再射擊定向16靶(不定向15靶)以判勝負。團體成績以各單位該項3人資格賽成績之總和判定名次。
- 4、雙不定向飛靶：男子每1射手射擊150靶(每靶1分，分5盤進行)、女子120靶(每靶1分，分4盤進行)，個人成績總和錄取最佳前6名參加決賽(女子不決賽依資格賽成績排定名次頒獎)，男子決賽(不計資格賽成績)每人加射30靶以判定名次，5、6名淘汰，3、4名進行銅牌賽，1、2名進行金牌賽，各項獎牌賽(不計資格賽及決賽成績)每人再射擊30靶以判勝負。團體成績以各單位該項3人資格賽成績之總和判定名次。

八、器材設備：所有競賽場地器材與設備均須符合國際射擊運動聯盟規則之規定。

(一) 槍枝：空氣手槍、步槍採用0.177"口徑，定向、不定向及雙不定向飛靶槍採用12號口徑靶槍為原則，並由選手自備。

(二) 彈藥：空氣手槍、步槍採用0.177"口徑鉛粒彈，飛靶項目採用12GA口徑靶彈，彈丸總重不超過24.5克，直徑小於2.6mm由大會提供。

(三) 靶紙：採國際規格之標準靶紙(由大會提供)。

九、醫務管制：

(一) 運動禁藥檢測：依據競賽規程第13條之規定辦理。

(二) 女性性別檢查：必要時在全國運動會期間得進行女性性別檢查。

參、管理資訊：

一、競賽管理：在全國運動會籌備委員會指導下，由中華民國射擊協會負責射擊競賽各項執行工作。

二、技術人員：

(一) 裁判人員：裁判長由全國運動會籌備委員會與中華民國射擊協會會商聘請，裁判員由中華民國射擊協會就各縣市具國家級裁判資格者中推薦，由籌備委

員會聘任。

- (二) 審判委員：審判委員共 5 人，召集人由中華民國射擊協會遴派，委員由全國運動會籌備委員會與中華民國射擊協會會商聘請，其中必包括舉辦單位至少 1 人。

三、申訴：所有申訴案件依據競賽規程第 10 條規定辦理。

四、獎勵：

- (一) 依據競賽規程第 9 條之規定辦理。
- (二) 決賽後立即頒獎，接受頒獎者必須穿著該縣市代表隊制服。

肆、會議：

一、技術會議：

- (一) 飛靶項目訂於 102 年 10 月 13 日（日）下午 2 時整，在宜蘭四方林靶場舉行（宜蘭縣大同鄉寒溪 411 號）。
- (二) 空氣槍項目訂於 102 年 10 月 18 日（五）下午 4 時整，在臺北市立體育學院 **行政大樓 B201** 舉行（臺北市士林區忠誠路 2 段 101 號）

二、裁判會議：

- (一) 飛靶項目訂於 102 年 10 月 13 日（日）下午 2 時整，在宜蘭四方林靶場舉行（宜蘭縣大同鄉寒溪 411 號）。
- (二) 空氣槍項目訂於 102 年 10 月 18 日（五）下午 4 時整，在臺北市立體育學院 **行政大樓 B201** 舉行（臺北市士林區忠誠路 2 段 101 號）

伍、核准日期、文號：

教育部體育署中華民國 102 年 4 月 17 日臺教體署競（二）字第 1020010945 號函。